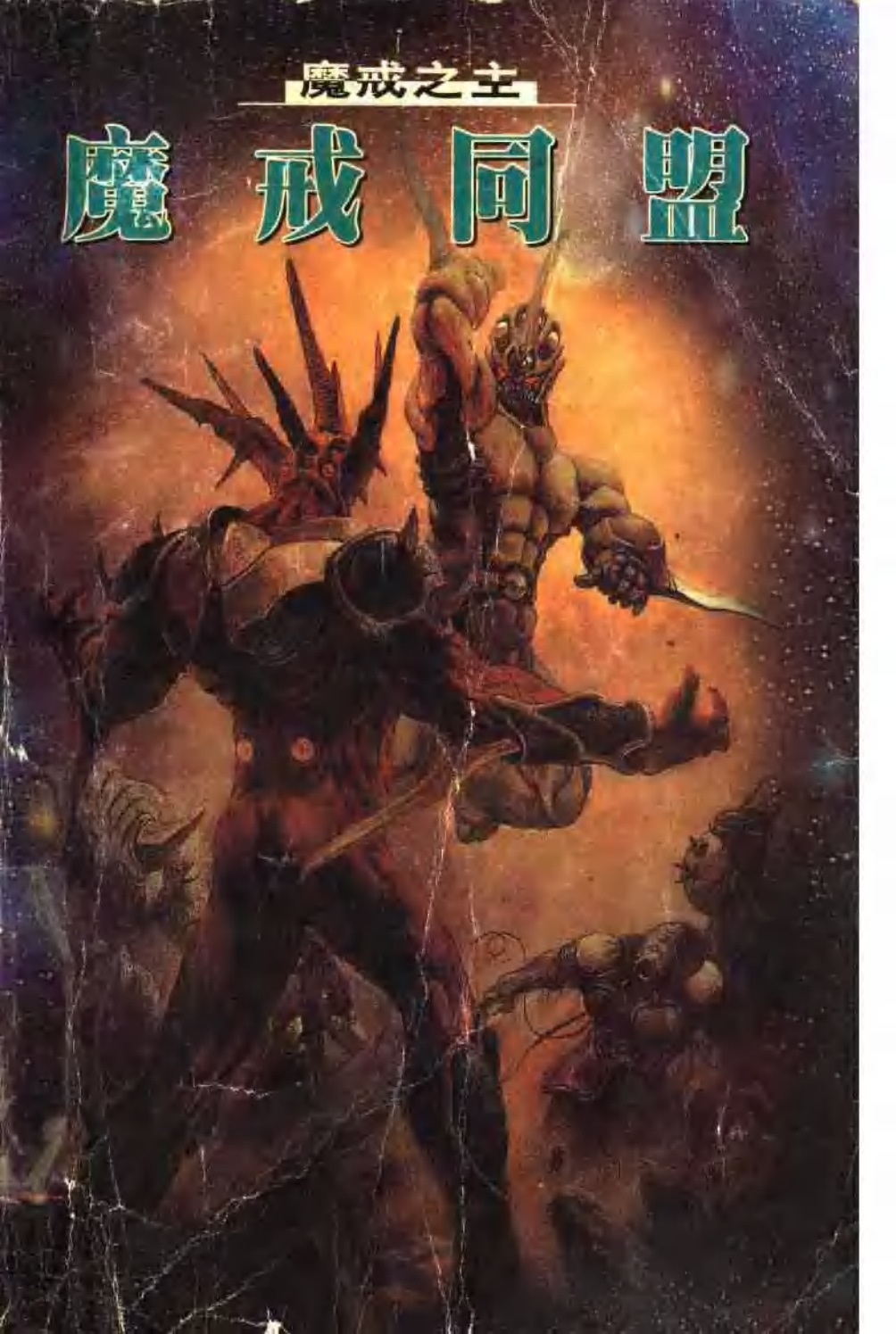


魔戒之主

魔戒同盟



魔戒之主

魔戒同盟

作者：J.R.R Tolkien

译者：海舟

责任编辑：杨 平
封面设计：黄志腾

魔戒之主

魔戒同盟

作 者：J·R·R· Tolkien

译 者：海 舟

出版发行：青海人民出版社

印 刷：青海省新华印刷厂

870×1168 毫米 32 开本 50 印张 1388 千字

2000 年 6 月第一版 2000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5000 册

ISBN7-225-01638-5/I·465 (全四册) 定价：80.00 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目 录

序 幕	(1)
第一章 久盼的聚会	(17)
第二章 过去的阴影	(42)
第三章 三人行	(70)
第四章 采蘑菇的捷径	(94)
第五章 阴谋暴露	(108)
第六章 老森林	(121)
第七章 在汤姆·邦巴迪尔家	(137)
第八章 古墓迷雾	(150)
第九章 跃马酒店	(167)
第十章 健步侠	(183)
第十一章 黑暗中的刀	(198)
第十二章 逃往渡口	(222)
第十三章 众多会议	(242)
第十四章 埃尔伦会议	(265)
第十五章 魔戒南行	(301)
第十六章 黑暗之旅	(325)
第十七章 卡扎德东姆之桥	(351)
第十八章 洛思洛连	(363)
第十九章 加拉德里尔之镜	(385)
第二十章 告别洛连	(400)
第二十一章 大 河	(414)
第二十二章 同盟解体	(429)

序 幕

关于霍比特人

这套书大部分是关于霍比特人的故事，从这套书中读者可以了解他们大部分的人格特质和一些有关于他们的历史。这些故事来自于《红册》中，由比尔博（应该也是第一位闻名世界的霍比特人）写成的。比尔博将书取名为《去而复归》。在这本书中，记述了他来去东方的旅行。其中包括了所有和霍比特人有所关联的大事件及故事。

很多人都希望一开始就能够多了解这个不寻常的人，对于这些读者，这里提出来自霍比特传说中几点比较重要的注解，并且稍微回忆一下第一个冒险故事。

霍比特人是一个很不起眼但是非常古老的民族，以前的数目比今天多很多；他们原本就是爱好和平及闲静的族类，有完善的规划和良好开垦的乡间是他们最喜爱的活动场所。他们不喜欢也不了解任何比融炉、风箱、水车磨坊、手动织布机更复杂的东西，虽然他们对于操作这些东西很有两把刷子。在古代，他们如同律法规定一般，害怕见到“大种人”——他们这样称呼我们。现在他们也尽量避着我们，很难发现他们的踪迹。他们的听觉灵敏，眼光敏锐；虽然现在体型肥胖起来，但他们仍然保有敏捷而动作灵活的身手，非紧急状况绝不匆忙。打从他们出现开始，他们就拥有迅速安静地消失的绝技。当他们碰上了他们不想遇上的大种人族类时，就是施展身手的时刻。在人们看来，他们所发展出来的这种绝技是十分神奇的，但是霍比特人实际上未曾学过任何魔法，他们难以捉摸的绝技也仅只是来自天赋和练习的技巧、对环境长久以来的了解而发展出来的。这是其他较大且笨拙的族类所

难及的密技。

因为他们是矮小的族类，比侏儒更小，而且他们没那么粗壮结实，所以就算实际上没那么矮，远远看去也不会多高。他们的高度不定，以我们的度量标准来说，约在二尺到四尺之间。他们现在很少到达三尺的，但是据他们说，他们是日渐变小的，古时候，他们是更高的。根据《红册》的记载，班德布拉斯·图克（咆牛），伊斯格林二世的儿子，有四尺五寸高，还可以骑马。他打破了所有霍比特人的记录，除了记载中两个很久以前的人以外。这件不寻常的事情在这本书中也有所记述。

对于夏尔国的霍比特人来说，这些是有关于他们这个幸福民族的和平与繁荣时期的寓言故事。他们以色彩来装扮自己，极为喜爱黄色和绿色。但是他们很少穿鞋子，因为他们有坚硬如皮革般的脚掌，上面并长有浓密卷曲的毛发，看来很接近他们通常是棕色的头发。因此，做鞋子是他们之间惟一很少用到的技艺。但是，他们长而灵巧的手指能够做许多其他实用、精致的东西，他们长得并不漂亮，但是面目和善：有着宽广的脸颊，明亮的眼睛，红红的双颊，爱笑、爱吃的嘴巴。当他们吃喝的时候，总喜欢一边说着简单的笑话；一天吃六餐（如果有东西可吃的话）。他们是好客的，喜欢派对和礼物，到处送礼物，也很希望别人送礼物给自己。

霍比特人的确是我们的亲戚，虽然现在看来好像关系遥远，但实际上是简单明了的：他们比小精灵或侏儒和我们之间的关系要近得多了。很久很久以前他们也使用人类的语言，当然他们有自己时兴的用法，也和一般人类一样喜欢或讨厌同样的东西。但是两个族类之间的明确关系已无法再寻回确切的证据了。霍比特人出现在更久远以前，那些早已遗失及被遗忘的日子。只有小精灵族类仍然保有那些逝去时间的记录，据说小精灵所保有的传统就是他们历史的呈现，那个人类几乎尚未出现、霍比特人未曾被提及的时代。但显而易见的，霍比特人在其他的部族察觉到他们的存在之前，已经安静地住在中原很多很多年了。世界在这段时间中出现了不计其数的生物，相比较起来这些小人似乎非常的微不足道。但是在比尔博的时代，他和他的继承人

佛罗多突然间变得非常重要且知名。这绝非他们自己情愿，而且也带给那些有智、有识的人许多困扰。

中原第三纪的日子已经过去很久了，所有陆地的形状也都有所改变，但是霍比特人信仰的宗教却无疑地一如往昔，信仰崇拜着旧世界的西北方，海之东。在比尔博记录的时代里，最初霍比特人的家里是没有保留知识的，对学习的热爱（族谱知识以外的学问）在他们之中是不寻常的，但是在较古老的家族中仍然有一些人学习着他们家传的书，甚至搜集古代的及来自邻近岛屿、小精灵、侏儒、人类的手卷。他们自己的手卷记录在迁徙到夏尔国来后才开始，他们最古老的传说时间不会比他们那些四处迁徙的时间更早。由这些传说，及他们使用特别的字句及风俗看来，如同其他许多部族一样，霍比特人在很久很久以前是向西迁移的。这一点十分明显而不容怀疑。他们最早的寓言故事似乎指向一段他们住在安杰因河谷上方，在大绿林附近和云雾山之间的时间。为什么他们后来自险峻危险的山脉叉点进入埃里亚多，已经没法子确定。他们自己的解释认为，由于人类在这块土地上繁殖，及投射在森林上的阴影的关系，所以那儿变暗了，因而更名为黑森林。

在抵达山脉的叉点之前，霍比特人已经分成三支有些不同的血统的支族。哈尔富特人、斯托尔人，和法洛海德人。哈尔富特人皮肤呈褐色，体型较小，较矮，他们无须且不穿鞋子；手脚十分整洁且敏捷，喜欢高地及山。斯托尔人的脸较宽，他们比较笨重，手脚较大，较偏爱平地及河岸边。法洛海德人肤色及发色较淡，他们比起其他部族来较高也较纤瘦，他们爱好树及树林。

哈尔富特人跟侏儒在古代很有关系，久居在山脚下的丘陵一带。他们早期向西方迁移，漫过了埃里亚多，达到气象顶，正当其他族仍然在大荒野停留时。他们是最标准、最具代表性的霍比特人的一支，而且是数目最多的。他们最倾向于集体搬迁到一个地方居住，保存他们传统的生活习惯，居住在地道及地洞里的时间最长。

斯托尔人在安杰因大河逗留一段十分长的时间，较不怕人类。他们在哈尔富特人之后也随之西进，并且跟随河谷的路线往南前进。在他们再次北移之前，有许多人长居在撒巴德和杜兰德的边界之间。

法洛海德人，人数最少，是较北的分枝部族。他们和其他的霍比特人比起来对小精灵较友善，在语言和歌曲方面比手工技艺来得行，他们喜欢打猎，从古到今皆然。他们翻越了利文德尔山脉的北面并且来到哈尔威河。在埃里亚多他们很快的和其他在他们之前抵达的种族融合，在哈尔富特或斯托尔人部族之中，因为他们比较大胆，富冒险性，常常被选为领袖或是首领。即使是在比尔博的年代，强烈的法洛海德的血统倾向仍会在较大的家族中被注意，如图克族及巴克兰的主人。

埃里亚多的西部陆地，在云雾山及群山之间，霍比特人发现了人类和小精灵的存在。的确，仍有些人留居在杜内登，人类的王渡过海离开韦斯特尼斯所到达的地方。但这些人快速的减少，而且他们的北方王国的陆地很快的陨落崩解。但其他的陆地仍有剩余空间给移人者，不久霍比特人开始移人已成气候的现成社区。大部分早期的迁徙痕迹已不复存在，也已被比尔博时代的人所遗忘，但是其中最重要的一次仍然维持着，虽然规模已逐渐缩小；这是在布理及其周遭环形的区域，有些则在距夏尔国四十里远的地方。

在早期时，无疑地，霍比特人发明了他们自己的文字并开始以杜内登人的方式书写，杜内登人很久以前就自小精灵处习得了这种书写的方法。在那时他们也忘记了以前他们所使用的语言，并仿照一般当时流行的语言，现在所有的陆地自尔纳到贡多，及从比尔法洛斯到路恩所有的海岸都使用这种语言。但是杜内登人保留了几个他们自己的字，及他们自己的名字，月份及日期，以及一家保留着所有从历史中挑选出来人名的商店。

大约在这个时候，霍比特人之间的传说首次成为有计年的历史。那是在第三纪的一千六百零一年，法洛海德兄弟—马可和布拉可，自布理出发，他们带着许多霍比特人的跟随者穿越了棕色的巴拉杜因河。他们穿越了石弓桥，那是在北方王国的权力时代所建造的，然后在河流和远丘之间的土地居住。他们所想要的是修复一座大桥，及其他所有的桥和路，以加快王的讯息传达，并且感激他的统治。

自此开始了夏尔国的纪年时代 (S.R.)，在穿越白兰地河的这一年

(霍比特人定的这个名字)成为夏尔国的第一年，自此之后的所有日期都由此开始计算。在同时，西方的霍比特人爱上了他们的新土地，他们留在那儿，并且很快的再次超越了人类和小精灵的历史。此时在名义上他们仍接受某个王的统治，但是事实上他们是受到他们自己酋长统治的，并且完全不介入外面世界的任何事件。对于弗那斯特和安格摩尔巫师的最后一场战役，他们派出了一些弓箭手帮助王，如此他们算是尽了力，虽然没有任何人类的故事记录下它。但是在那战役中北方王国终结，之后霍比特人接收了那块土地，并且选出了他们自己的领袖以维持失去的王的威信。有一千年的时间他们很少受到战争的困扰。他们在黑死病(S. R. 37)之后繁盛兴隆直到长冬灾的灾难及其后的饥荒。有好几千人死亡，但那是很久之后的事情了。直到那时霍比特人才能够再次习于丰足、土地肥沃，虽然当他们来到这里时，这块土地已经荒置很久了，但是这块土地也曾经丰饶过，在这块土地上王曾经拥有许多田地，玉米田、葡萄园，以及许多木材。

从狐丘原到白兰地河大桥共有四十个联盟，而自四方荒野到南方沼泽共有五十个联盟。霍比特人叫它做夏尔国，具有权力的领土，及组织良好的商业区域；在世界这个令人愉悦的角落，他们有完满的生存规则，但在他们愈来愈不注意这个世界之外的地方的同时，黑暗的事物正在移动着，直到他们开始注意到和平和丰富是中原的规则及所有明智理性部族的权利。他们忘记了实际上对守卫这件事的所知是多么少，同时亦忽略了那些维持夏尔国长期和平的功臣。霍比特人实际上是被保护的，但是他们已经不再记得它。

任何一支霍比特人都绝不好战，他们也从未彼此征战。在以前他们当然有，常常必须在冷酷的世界为保护他们自己而抗争；但是在比尔博的年代，那是非常久远的历史。最后一场战役，并且是绝对唯一一场在夏尔国境内引发的战事：格林丘原之战(S. R. 1147)，在这场战役中班德布拉斯·图克击溃了妖怪的入侵。

不过随着气候变得温和，狼会在酷寒的冬天里往北方掠食的往事，在现在看来只不过是个祖父时代的寓言故事一般。这场战役亦然，它只存在于记述之中，没有一个活着的人记得、亲身经历过它。所以，虽

然在夏尔国仍有些武器店的存在，不过其最大的用途仍是作为吊在炉边或是墙上的纪念品，或是集中在米歇尔德尔文城的博物馆里。它被叫做“没啥之家”。对于霍比特人而言，没有立即用处的东西，他们也不愿意马上丢掉的，他们把它叫做“没啥”。他们的住处变得因为“没啥”而拥挤起来，许多经手的礼物就一直维持原本的样子，随着时间而存在。

虽然和平的好日子已然过去，这些部族们仍然会坚强的过日子。就算不幸发生，他们也很少因恐吓而屈服或是被敌人杀害；他们喜欢美善。当恶劣的天候毁灭其他自以为是、只求自保的族类的同时，他们却可以活下来，也可以逃离敌人的魔掌，死里逃生，只要他们愿意。他们不擅于与他人争论，不会为了休闲活动而伤害任何活物，他们在狗吠声中仍然勇敢，在危难中仍然会奋力一搏以求生路。他们是弓箭能手，因为他们眼光锐利并且瞄得奇准无比。不只是使用弓和箭，当霍比特人弯身拾石时，快去找掩蔽物吧。野兽们非常了解这一点。

所有的霍比特人最初都住在地下的洞穴中，他们觉得如此的居住方式最舒适，但是随着时间的演进，他们也必须要适应其他方式的住处。在比尔博的年代，如同夏尔国的法律条文般，只有最富有及最贫穷的霍比特人继续维持这样的古老生活方式。最贫穷的仍然住在最原始的地洞里，只有洞而已，仅有一扇窗或是什么也没有。而富有的人则会建途比古老地洞奢华得多的地穴。但是适合挖掘如此庞大而错综地道（他们叫它做“洞府”）的地点不是每个地方都找得到的；在平地及低地区域，霍比特人由于繁衍日众，开始在地而上建造房屋。的确，即使是在丘陵区域或是在老村庄，如霍比屯或塔克堡，或是夏尔国的主要市区——位于白丘原的米歇尔德尔文城，现在有许多由木材、砖，或石头建成的房子。这些材质的房子尤其受到磨坊主人、铁匠、绳匠、车匠等工匠们的喜爱，即使他们有地穴可以住。霍比特人们却早已经习惯于建造小屋和工作室了。

据说建造牧场房舍及谷仓是由白兰地河附近沼泽区的居民开始的。那里的霍比特人位于东边，体型较大，腿也较粗，他们在恶劣的气候里穿着侏儒用的高长靴。他们因为血液中有大部分是斯托人尔的血统

而著名。的确，在河之东，他们后来占领的地方，如马里什沼原和巴克兰，后来成为夏尔国南进之后最主要的部分；他们仍然保有许多在夏尔国其他地方找不到的特别名字及怪字。

很有可能，建筑的技艺如同其他的许多技艺一般，是来自杜内登人的。但是霍比特人很可能是直接师法自人类部族年轻时代的老师——小精灵那儿。因为高地的小精灵还没有放弃中原，当格雷黑文斯人移往西方时，他们仍然居住在原地，及夏尔国境内的其他地方。大古世纪建成的三座精灵塔仍然耸立于朝西方行进的路中。它们在月光中遥远地闪亮着。最高最远的一座，在一座绿丘之上孤立着，西方的霍比特人认为站在那塔顶上可以望见海，但是据知没有霍比特人曾经爬上去过。其实，很少很少的霍比特人曾经看过海或是在海上航行，而更少更少的人曾经成功的回来报告这样的经历。

大多数的霍比特人即使是对河流和小船也怀有深深的戒惧，他们之中没几个人会游泳。随着在夏尔国的日子增长，他们愈来愈不和小精灵说话，并开始害怕他们，甚且不相信那些和小精灵打交道的人。海在他们之间变成一个代表害怕的字，及死亡的可能。所以当他们在西方的山丘上伫立时，总会将脸孔别开。

建筑工艺可能是来自小精灵或是人类，但霍比特人以他们自己的方法来使用这种工艺技巧。他们并不会建造塔。他们的房子通常狭长，矮而舒适。最古老的样式是完全仿造自“洞府”的，以厚厚的草或是稻草覆盖，或是屋顶以草皮覆盖，有着有点儿膨出的屋顶。阶梯则是夏尔国早年的样式，霍比特人的建筑有很多的改变，学习自侏儒，或是自身的再改进。对于圆形窗的偏爱，甚至是圆门，则是霍比特的建筑主要保持不变的特性。

夏尔国境内霍比特人的房子和地洞常常很宽大，居住着大家庭（比尔博和佛罗多这样的单身汉是非常不寻常的，其他方面如与小精灵的友谊亦然）。有时候，例如大家宅里的图克人，或是白兰地堂的布兰迪巴克家族，许多代的亲戚和平的（相对面言）住在一栋祖传的、拥有许多通道的大邸。

不论如何，所有的霍比特人都很团结，并且对于彼此的关系非常

在意。他们画出精细而源远流长，有着无数分枝的族谱树。与霍比特人打交道时一定要记得谁与谁有亲属关系，有什么程度的关系。要把这本书中提到的比较重要的家族成员化约出一株家族树来是不可能的。族谱树在《西疆》结束的年代只是一本小小的书，除了霍比特人之外的任何人都觉得它非常无趣。不过霍比特人对于这样的书相当喜爱，他们喜欢书中记载的满是他们已经知道的事，公正的记载，没有矛盾。

关于烟草

另一件关于古老霍比特人必须提到的事情，那是一种令人讶异的习惯：他们藉由泥土或是木材制成的管子，饮用或是吸取，一种草药所发出的烟，他们叫做派柏烟草的叶子。这种独特风俗的起源是一个难解的谜，或是，如同霍比特人偏爱的称呼：“艺术”。关于这种习惯在古代遗迹中所能找到的是麦里亚多克·布兰迪巴克（巴克兰后来的主人）所拼凑起来的蛛丝马迹，另一方面，因为他和东方国家的烟草在后来的历史中扮演了一定的角色，我们在这儿也可以引用他在“夏尔国的传说”中的介绍。

“这个，”他说：“我们确实可以称之为我们自己发明的艺术之一。霍比特人何时开始抽烟现在已不可考，所有的传说及家族历史都认为抽烟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在夏尔国上了年纪的人抽很多种草药叶，有些比较难抽，有些比较甜。但是所有的记载都同意伊斯格林二世的时代，在东方的长底丘原的托比·霍布洛尔首次在他的花园里种植真正的烟草。年代大约是夏尔国纪元 1070 年。现今最好的手制烟叶仍然来自那个区域，尤其是现在称为‘长底叶’、‘老托比’，和‘南星’等品种。”

“直到他死的那天，老托比这个品种是如何来的都没有记录。他对药草所知甚详，但他并不是旅行家。在他年轻时他常常到布理去，有点可惜的是他应该从未到过比那更远的地方。所以他在布理得到这种植物是十分有可能的。不论如何，老托比的品种在小丘南而的坡地长得十分茂盛。布理的霍比特人宣称自己是实际上第一个把烟草拿来

抽的部族。当然，他们也宣称在夏尔国部族之前早已做过了任何事情。他们甚至把夏尔国部族叫做‘殖民地居民’；姑且不论这些真伪如何，就烟草这件事而言，我认为他们的宣称应该是真的。确实，在几个世纪前，抽真正烟草的这种习惯就是自布理开始，在侏儒和其他部族，巫师，或是流浪者之间分享，而在古代的道路之间往复流传。吸烟艺术的源头及中心至此可以在古老的布理旅馆中寻得，如跃马酒店，在有纪录的时代以前就已经由巴特博家族保存了。”

“所有的结论都相同。我所做的南方旅行观察已经说服了我自己，接受烟草并不是我们原本这陆地的原生种，而是来自北方的安杰因低地的结论。我假设，最早是由韦斯特尼斯的人类从海的那边带过来的。它在贡多长得很好，甚至长得比北方多而茂盛，在北方它并不生长在野外，只有在如长底丘原这样有温暖遮蔽的地方才能生长茂盛。贡多那边的人类叫它做‘甜植物’，并因为它花的芳香而珍视它。从那块陆地过来后，一定在自埃伦迪尔到我们现在的数个世纪之间，培育起来了。但是应该在贡多的杜内登人准许了这样的要求之后，霍比特人才第一次将它放进管中，开始作为烟草来吸。巫师也不见得在我们之后才有这样的想法。我认识一个巫师很久以前就这样做过，如同其他他擅长的技艺一般，吸烟成为他非常熟稔的技能。”

州（夏尔国）的组织

夏尔国可以分为东、南、西、北四个区，从他们各自拥有不同的货币制度可以分的出来，其中，各个部分分别由各个古老望族统理着，但如今大部分的望族都已经没落，也只有在民间才能多少找到其过去辉煌的历史了。几乎所有的图克族人都居住在他们自己的部落里，但并非所有的种族都如图克族一般，例如巴金斯族和博芬族，就没有这么做。

夏尔国到目前为止几乎没有任河政府可言，大部分由家族管理着自己的事务。光是种植和吃东西就占了他们大部分的时间。除此之外，几乎如同律法规定一般，他们相当慷慨且不贪求，容易满足，懂得节

制他们的欲望。也因此，他们的土地资产、农地、工作室以及小型贸易的型态在经过许多世代之后，依然保持原来的样子。

当然，远在夏尔国的北部地区，弗朗斯特，对于在上层的统治者而言，仍旧保有着他们古老的传统。可是讽刺的是，他们几乎有一千年处在没有实质的统治者的状态了，甚而关于他们传统的毁灭，也同一历史般埋在荒烟蔓草之中了。然而霍比特族人依然保留着他们自己的草根风俗以及灵邪的事物，如同那些传说中居住在地下，没有文明的巨人一般，他们没有所谓的国王。他们虽然尊崇过去古老的法律，然而，他们还是将法律定义成个人的自由意志。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本身就是那古老正义法律的化身。

图克家族一直都是相当优秀的，这样的能力源自于数世纪以前绅恩王族对图克家族的传承。绅恩王族一直都是州务讨论会的领导者，也是武装霍比特族人的领袖，但州务讨论会也只有在很紧急的时机才会召开，而这种情况通常并不常发生。绅恩王族的成就在此已不只是家族尊严的表现。但说实在的，图克族人依然受到很特别的尊敬，是因为他们一直拥有压倒多数其他种族的财富，而使他们有能力培养他们的每一代都拥有强烈特殊喜好的种族特质，甚至是勇于冒险的个性。然而他们勇于冒险的个性已从原先的令人赞赏变成现在的令人难以忍受。关于图克家族的长老，以及那些加注在那些长老姓名上的称号的习俗，例如伊斯格林二世，一直持续着未曾改变。

现在，州的实质统治者叫做米歇尔德尔文城，统治者于每七年的盛夏存白丘原举办的选举所选出。而统治者最主要的工作之一就是在时常的州定假日中的宴会中做一名主席。但是光是处理邮政事务和警政事务的官员就占了官员的大部分，所以管理讯息服务与监视也就成了统治者的重要工作了。这些就是州能提供的服务，而邮政官员的人数很多，也比警政官员来得忙碌。然而不论如何，霍比特族人都是受过教育的，因为他们大都住得离他们的朋友有一段距离，大约需要一个下午的路程，所以他们也就比其他的部族多了许多写信的机会。

“警长”是霍比特族人对他们的警察的称呼。他们没有所谓的制服，只有插在帽子上的羽毛。因为他们似乎关心动物的走失更甚于人

的，所以与其说他们是警察，还不如说他们是看守篱园的人呢——在州里头共有十二位“警长”执行着他们的工作，东、西、南、北区各有三位。他们有着相当大的身躯，依照各区不同的需要而聘请不同的人加入巩固疆域的工作，并且防止或大或小的人侵者对州的扰乱。

这个时候，故事开始于邦德族人的大量减少。有许多报告及抱怨有奇怪的人和动物在边界附近徘徊，或甚至越过了边界。这是第一个不寻常的讯息。虽然寓言故事或是传说大多都会忽略掉它。没有几个人留意到这个讯息，即使是比尔博也没有发现这到底预告着什么事件。从他难忘的旅程到现在已经六十年了，在他这个年纪即便是对霍比特人来说也是算老的，霍比特人并不是都能活到一百岁以上的；但是他很明显的，仍然保持着一如刚旅行回来时，相当可观的财富。到底多少，没有人知道。即使是他最疼爱的侄子佛罗多，他也没有告诉他。他一直保守着他找到的魔戒的秘密。

寻找魔戒

在霍比特族人中间流传着一个故事：有一天大巫师甘达尔夫和跟随他的十三个侏儒来找比尔博。其实，那些侏儒就是索林·奥肯舍尔——统治者的后裔，以及十二个被流放的同伴。在夏尔国纪元1341年四月的一个早晨，他跟着他们起程，迈向一段充满惊异的旅程。他们开始寻找在遥远的东方，戴尔城境内的附近的侏儒宝藏。这趟冒险很成功，而且守护这些宝藏的恶龙也被杀掉了。然而，虽然这个事件是发生在许多重要的事之前，例如：赢得五军会战的人最后被打败了，索林也被摆平了；但这些事似乎和以后的事没有什么关系，当然也不会第三纪的历史上留下什么记载，纯粹只是一场“意外”罢了。他们继续走向大荒野，经过了一个充满雾的山区时，被妖怪攻击了，在那时，比尔博在山底下妖怪矿脉的深处迷路了一会儿，他焦急地在黑暗中胡乱地摸索了一番，因而在隧道的地上摸到了魔戒，他把它放到他的口袋中，这一切不过是运气罢了。

为了试着走出去，他尽可能地走到坑道的尽头，直到不能再走。